

证券代码：603138

证券简称：海量数据

公告编号：2018-008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8 日下午 2: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志敏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将在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审字(2018)第 110ZA2613 号《审计报告》确认：2017 年度公司实现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6,889,924.49 元，母公司净利润为 58,049,407.60 元，以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按以下方案进行分配：

1、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5,804,940.76 元；

2、提取盈余公积金后剩余利润 52,244,466.84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86,009,071.51 元，减去已支付 2016 年度现金股利 9,840,000 元，报告期末公

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28,413,538.35 元;

3、以本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6 元(含税),共计人民币 17,174,24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111,239,298.35 元转入下一年度。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转增股本 42,935,600 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九) 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010)。

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 审议通过《公司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行证券业务许可资格,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独立、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能够满足公司 2017 年度审计工作要求。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以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聘期一年。审计费用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一) 审议通过《确认 2017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规定,在充分体现短期和长期激励相结合,个人和团队利益相平衡,保障股东利益,实现上市公司与管理层共同发展的前提下,董事会对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

人员进行了年度确认。

2017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薪酬月份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万元)
1	陈志敏	董事长、总经理	1-12 月	30.02
2	朱华威	董事	1-12 月	23.20
		副总经理	1-6 月	
3	付岩	董事	6-12 月	0
4	康跃	董事	6-12 月	0
5	吴革	独立董事	1-12 月	7.17
6	王达学	独立董事	1-12 月	7.17
7	王新安	独立董事	6-12 月	4.67
8	米娟	监事会主席	6-12 月	25.39
9	侯勇	监事	7-12 月	22.08
		董事	1-6 月	
10	尹懿	监事	1-12 月	16.6
11	胡巍纳	副总经理	1-12 月	44.04
12	刘惠	副总经理	1-12 月	43.98
13	王贵萍	财务总监	1-12 月	19.49
		董事会秘书	7-12 月	
14	李胜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6 月	9.02
15	陈益民	独立董事	1-6 月	3.00
16	朱柏青	监事	1-6 月	12.61
17	孟亚楠	监事	1-6 月	17.47

注：独立董事陈益民届满离任；董事李胜、侯勇届满离任；监事朱柏青、孟亚楠届满离任；副总经理李胜、朱华威届满离任；董事会秘书李胜届满离任。付岩、康跃为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监事米娟、侯勇、尹懿以其在公司担任的经营管理职务为标准领取津贴报酬。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适当增加现金管理收益，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资金安全、投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

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短期理财产品或者结构性存款。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上述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流动资金存款收益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保证公司运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短期理财产品或者结构性存款。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上述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增加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018 年 1 月 11 日，公司已完成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并收

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说明》。本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10,660.00 万股增加至 10,733.90 万股。

为优化公司股本结构，满足公司业务开展需要，公司拟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转增 4,293.56 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0,733.90 万股增加至 15,027.46 万股，注册资本将由 10,733.90 万元增加至 15,027.46 万元。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结合实际生产经营管理需要，公司拟就上述限制性股票授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导致公司注册资本、股本变动事宜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变更相关的工商登记手续及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17 年 12 月 25 日，财政部颁布了（财会[2017]30 号）《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并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通知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依据上述通知，2017 年度公司发生“营业外收入”项下“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20.95 万元、“营业外支出”项下“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14.06 万元，调整至利润表“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列报，该变更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影响。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经营目标及总体发展计划，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要，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本营运能力，同时结合公司资金状况，公司 2018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借款、银行票据、保函、信用证、信托、抵押贷款等。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同时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业务，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9 日